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曾尚慧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28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J374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2045499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2NWF4N）

主旨：補充有關本局辦理2023年全國雙語創意貼圖創作競賽計畫
初賽徵件繳交所需AI檔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學校，鼓勵學生
報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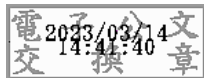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2023年全國雙語創意貼圖創作競賽計畫」暨本局112
年3月7日新北教技字第11203890272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案所提相關檔案另公告於新北市私立復興商工網站（網
址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dyfAI0SuZe6RHtBRkGSmeBk8GtbtXIqM>），同複賽作品上傳
網址，請逕下載使用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：
 - （一）復興商工實習處，電話：(02)29262121分機228。
 - （二）本局承辦人，曾尚慧小姐，電話：(02)29603456分機
2728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
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

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